

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债券代码：113567

债券简称：君禾转债

##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增持计划的规模：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名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增持主体）每人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即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含本次已增持金额）。

● 增持计划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公司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增持主体首次增持之日起的6个月内，即2021年1月6日起至2021年7月5日。

● 相关风险提示：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收到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1年1月6日、1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现任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包括监事会主席杨春海先生，监事董桂萍女士，职工代表监事郑建香女士，副总经理林姗姗女士、徐海良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蒋良波先生。

##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或与董监高的关系	增持计划实施前		本次增持 (2021年 1月6日)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杨春海	监事会主席	-	-	10.91	10.91	0.05
董桂萍	监事	-	-	16.12	16.12	0.08
郑建香	职工代表监事	-	-	10.77	10.77	0.05
徐海良	副总经理	8.82	0.04	11.09	19.91	0.10
林姗姗	副总经理	8.82	0.04	14.64	23.46	0.12
蒋良波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17.64	0.09	15.00	32.64	0.16

（三）本次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对公司发展前景及战略规划认同，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以更好地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增持主体每人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含本次已增持金额）。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根据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进行增持。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

（六）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主体首次增持之日起的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6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5 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

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阿华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陈惠菊女士、张君波先生通过宁波君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君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3,781.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09%。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五）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增持主体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六）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报备文件

《关于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8 日